

证券代码：605090

证券简称：九丰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5-011

转债代码：110815

转债简称：九丰定 01

转债代码：110816

转债简称：九丰定 02

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**累计转股情况：**公司可转债“九丰定 01”自 2023 年 6 月 29 日起开始转股，可转债“九丰定 02”自 2024 年 10 月 17 日起开始转股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可转债“九丰定 01”累计转股的金额为 371,111,500 元，累计转股股数为 16,964,056 股；可转债“九丰定 02”累计转股的金额为 59,870,000 元，累计转股股数为 2,507,113 股（所转股份来源均系回购股份）。公司可转债累计转股总股数为 19,471,169 股，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（625,414,024 股）的 3.11%。

● **未转股可转债情况：**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,849,015,800 元（其中：“九丰定 01”金额为人民币 708,885,800 元，“九丰定 02”金额为人民币 1,140,130,000 元），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81.10%。

● **本季度转股情况：**2024 年第四季度，可转债“九丰定 01”转股的金额为 127,798,000 元，转股股数为 5,957,947 股；可转债“九丰定 02”转股的金额为 59,870,000 元，转股股数为 2,507,113 股。

一、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

2022 年 11 月 10 日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向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上市公司”）下发了《关于核准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 New Sources Investment Limited 等发行股份、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22]2827 号）。

根据上述核准批复，公司向四川远丰森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（前身为四川远丰森泰

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) (以下简称“森泰能源”) 原全体股东发行股份、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森泰能源 100.00% 股权 (以下简称“本次购买资产”), 同时向特定投资者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人民币 120,000 万元。

2022 年 12 月 29 日,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(以下简称“中登公司”) 出具了《证券登记证明》, 公司本次购买资产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已登记完毕, 发行数量共 10,799,973 张, 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, 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,079,997,300 元, 转债代码为“110815”, 转债简称为“九丰定 01”。2023 年 12 月 29 日, 可转债“九丰定 01”部分解除锁定并挂牌转让。

“九丰定 01”可转债票面利率为 0.01%/年, 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, 自 2023 年 6 月 29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; 初始转股价格为 22.83 元/股, 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调整后的最新转股价格为 21.45 元/股。

2023 年 3 月 10 日, 中登公司出具了《证券登记证明》, 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已登记完毕, 发行数量共 12,000,000 张, 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, 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,200,000,000 元, 转债代码为“110816”, 转债简称为“九丰定 02”。2023 年 9 月 11 日, 可转债“九丰定 02”全部解除锁定并挂牌转让。

“九丰定 02”可转债票面利率为 2.5%/年, 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, 自 2024 年 10 月 17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; 初始转股价格为 25.26 元/股, 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调整后的最新转股价格为 23.88 元/股。

二、2024 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

(一) 可转债转股情况

公司可转债“九丰定 01”转股期起止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29 日至 2028 年 12 月 28 日。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, 可转债“九丰定 01”转股的金额为 127,798,000 元, 转股股数为 5,957,947 股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, 可转债“九丰定 01”累计转股的金额为 371,111,500 元, 累计转股股数为 16,964,056 股, 占公司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 (625,414,024 股) 的 2.71%。

公司可转债“九丰定 02”转股期起止日期为 2024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9 年 3 月 9 日。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, 可转债“九丰定 02”转股的金额为 59,870,000 元, 转股股数为 2,507,113 股, 占公司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

(625,414,024 股) 的 0.40%。

(二) 未转股的可转债情况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,849,015,800 元（其中：“九丰定 01” 金额为人民币 708,885,800 元，“九丰定 02” 金额为人民币 1,140,130,000 元），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81.10%。

三、股本变动情况

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，可转债“九丰定 01” 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动情况具体如下：

单位：股

股份类别	变动前 (2024年10月1日)	限制性股票 变动股数 (注 1)	本次可转债转 股新增股数 (注 2)	变动后 (2024年12月31日)
有限售条件流通股	369,958,174	-360,348,023	0	9,610,151
无限售条件流通股	268,810,459	360,348,023	5,957,947	635,116,429
总股本	638,768,633	0	5,957,947	644,726,580

注：1、限制性股票解除锁定变动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剩余限售股上市流通暨实际控制人承诺未来 12 个月内不减持的公告》。

2、可转债“九丰定 01” 转股来源为增发股份，2024 年第四季度转股新增股份为 5,957,947 股；可转债“九丰定 02” 转股来源优先使用回购股份，不足部分使用增发股份，2024 年第四季度转股 2,507,113 股，所转股份来源均系回购股份。

四、其他

联系部门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耀中广场 A 座 2116

联系电话：020-38103095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月4日